

证券代码：600782

证券简称：新钢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2022-040

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钢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，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刘建荣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公司独立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新钢股份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与新增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，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确定的，交易定价严格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合理原则，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公司董事刘建荣先生、管财堂先生、廖鹏先生、胡金华先生、毕伟先生、卢梅林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

会审议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新钢股份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9 日